

证券代码：301053

证券简称：远信工业

公告编号：2025-058

债券代码：123246

债券简称：远信转债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拟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 年 10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9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5 年 10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澄潭工业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1.01	选举陈少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鑫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学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2.01	选举胡旭微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蔡再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4)
5.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5.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8	《关于修订<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5.10	《关于修订<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5.11	《关于修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
5.12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5.1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1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二）议案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分别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其他说明

1、上述议案1.00、议案2.00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选举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每项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2、议案3.00、4.00、5.01、5.02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及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5年10月14日上午8:00至下午16:30，传真、信函及电子邮件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澄潭工业区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及电子邮件在 2025 年 10 月 14 日 16:3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以收到公司电子邮件回执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俞小康

电子邮件：securities@yoantion.com

联系电话：0575-86059777

传真：0575-86059666

（五）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53”，投票简称为“远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00，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00，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

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0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6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如下：（相应项下划“√”）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选举票数		
1.01	选举陈少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鑫霞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学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选举票数		
2.01	选举胡旭微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蔡再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5.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5.0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8	《关于修订<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5.10	《关于修订<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5.11	《关于修订<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	√			
5.12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			
5.1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1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增加 2025 年度买方信贷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委托授权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及剪报均有效）

附件三：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个人股东）/名称（法人股东）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备注	

附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 3、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下午 16:30 之前以邮寄、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个人股东签署：

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